

关于同意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招商中证 电池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提 供主做市服务的公告

上证公告（基金）【2021】666号

为促进招商中证电池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（以下简称电池ETF，基金代码:561910）的市场流动性和平稳运行，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基金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2号——上市基金做市业务》等相关规定，本所同意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2021年08月12日起为电池ETF提供主做市服务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证券交易所

二〇二一年八月十二日